证券代码:000008　证券简称:ST宝利来　公告编号:2011005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董事长周瑞堂、董事总经理殷刚先生及财务总监罗秀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ST宝利来
股票代码	000008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5号锦兴小区管理楼二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64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5号锦兴小区管理楼二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6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无
电子信箱	sqdq@163.com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大庆	陈文河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5号锦兴小区管理楼2楼	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5号锦兴小区管理楼2楼
电话	0755-26433212	0755-26433212
传真	0755-26433485	0755-26433485
电子信箱	sqdq@163.com	sqdq@163.com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营业总收入（元）	10,436,780.04	10,092,477.19	3.41%	11,431,908.76
利润总额（元）	1,116,088.26	393,406.32	183.70%	917,43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8,948.26	313,488.74	183.57%	748,03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60,353.71	-27,703.80	237.09%	80,03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1,069.14	3,702,076.48	-111.37%	704,289.39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总资产（元）	77,932,220.92	79,407,977.39	-1.86%	78,914,42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4,215,172.06	73,326,223.80	1.21%	73,012,735.06
股本（股）	73,653,208.00	73,653,208.00	0.00%	73,653,208.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1	0.0043	181.40%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1	0.0043	181.40%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7	-0.0004	-23,980.00%	0.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	0.43%	0.78%	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	-0.04%	1.21%	0.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57	0.05	-111.40%	0.01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076	0.9956	1.21%	0.99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099.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9.90	
所得税影响额	-8,065.13	
合计	28,594.55	-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937,498	29.78%				-21,937,408	-21,937,408		9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1,937,498	29.78%				-21,937,408	-21,937,408		9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1,937,408	29.78%				-21,937,408	-21,937,408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90	0.00%							90	
4.外资持股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1,715,710	70.22%				21,937,408	21,937,408		73,653,118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1,715,710	70.22%				21,937,408	21,937,408		73,653,118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3,653,208	100.00%				0	0		73,653,208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	17,048,981	17,048,981	0	0	期满申请解除限售	2010-07-23
深圳市财富实业有限公司	3,129,421	3,129,421	0	0	期满申请解除限售	2010-07-23
深圳市福万田投资有限公司	1,759,006	1,759,006	0	0	期满申请解除限售	2010-07-23
合计	21,937,408	21,937,408	0	0	-	-

4.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8,61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5%	17,048,981	0	0
深圳市福万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1%	3,245,971	0	0
深圳市财富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5%	3,129,421	0	0
毛诗有	境内自然人	2.60%	1,917,700	0	0
陈宗道	境内自然人	1.53%	1,128,000	0	0
梁英	境内自然人	1.44%	1,058,486	0	0
顾子蓉	境内自然人	0.91%	673,600	0	0
姜川丽	境内自然人	0.83%	614,511	0	0
张俊梅	境内自然人	0.79%	583,700	0	0
陶金妹	境内自然人	0.69%	505,649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		17,048,981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福万田投资有限公司		3,245,971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财富实业有限公司		3,129,421		人民币普通股	
毛诗有		1,917,7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宗道		1,1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梁英		1,058,486		人民币普通股	
顾子蓉		673,600		人民币普通股	
姜川丽		614,511		人民币普通股	
张俊梅		583,700		人民币普通股	
陶金妹		505,64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在在关联关系。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文炳荣，男，现年57岁，中国公民，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曾任职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糖厂、深圳市宝安区松岗供销社、深圳市宝安区松岗供销进出口公司。现任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周瑞堂	董事长	男	55	2010年05月14日	2013年05月13日	0	0	---	9.60	否
殷 刚	总经理	男	51	2010年05月14日	2013年05月13日	0	0	---	9.60	否
陈英伟	副总经理	男	48	2010年05月14日	2013年05月13日	0	0	---	7.80	否
刘剑庭	独立董事	男	43	2010年05月14日	2013年05月13日	0	0	---	2.00	否
陈建华	独立董事	男	48	2010年05月14日	2013年05月13日	0	0	---	2.00	否
邱剑斌	独立董事	男	39	2010年05月14日	2013年05月13日	0	0	---	2.00	否
柳 建	监事	男	41	2010年05月14日	2013年05月13日	0	0	---	7.80	否
施丽娜	监事	女	53	2010年05月14日	2013年05月13日	0	0	---	7.80	否
陈汉伦	监事	男	61	2010年05月14日	2013年05月13日	0	0	---	7.20	否
邱大庆	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10年06月21日	2013年06月20日	0	0	---	7.80	否
罗秀云	财务总监	女	47	2010年06月21日	2013年06月20日	0	0	---	7.80	否
合计	-	-	-	-	-	0	0	-	71.40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2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周瑞堂	董事长	10	7	3	0	0	否
殷 刚	董事总经理	10	7	3	0	0	否
陈英伟	董事副总经理	10	7	3	0	0	否
刘剑庭	独立董事	10	7	3	0	0	否
陈建华	独立董事	10	6	3	1	0	否
邱剑斌	独立董事	10	7	3	0	0	否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出现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0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43万元，比上年度略微增加3.4%；全年度实现净利润888.89万元，比上年度增加183.54%。主营业务保持稳定状态，利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采用适当的定期存款方式，大幅减少财务费用所致。

目前，本公司需通过确立主业以谋求生存空间。近年来，大股东亦多次积极推动公司资产重组事宜，但尚未能取得成效。公司董事会将在努力维持公司稳定的同时，积极探索公司新的业务发展空间。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商　业	586.91	531.14	9.50%	5.84%	5.79%	0.04%
房屋出租	456.77	254.46	44.29%	0.45%	-0.06%	0.28%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酒水饮料	586.91	531.14	9.50%	5.84%	5.79%	0.04%
房屋出租	456.77	254.46	44.29%	0.15%	-0.06%	0.28%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广东深圳	1,043.68	3.41%

6.4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6.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6.6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7 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8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9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本公司二〇一〇年度实现盈利88.89万元，可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 -7600万元。经本公司董事会研究，虽然本公司本年度盈利，但公司每股净资产未刚达到所发行股票面额，且未分配利润余额仍为负，因此决定：本年度不分红送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对本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表示认可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年	0.00	313,488.74	0.00%	0.00
2008年	0.00	748,037.14	0.00%	0.00
2007年	0.00	1,682,236.90	0.00%	0.0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0.00%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每股净资产未达到所发行股票面额，且未分配利润余额为负。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1、7.2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7.3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宝利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宝利来国际大酒店	39.18	6.68%	0.00	0.00%
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中阁城大酒店	21.96	3.74%	0.00	0.00%
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宝利来大酒店	26.15	4.46%	0.00	0.00%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鸿利酒水行	499.61	85.13%	0.00	0.00%
合计	586.90	100.00%	0.00	0.00%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586.90万元。报告期末关联方经营性往来余额为87.39万元。

与年初预计临时披露差异的说明	未作预计。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7.4.3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7.8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股票	780118	海核申购	23,960.00	4,000	23,960.00	44.00%	0.00
2	股票	002535	林州重机	12,500.00	500	12,500.00	22.95%	0.00
3	股票	002536	西泵股份	18,000.00	500	18,000.00	33.05%	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36,099.78
合计				54,460.00	-	54,460.00	100%	36,099.78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2006年起，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降低投资风险，本公司开始进行新股申购类的证券投资。 为控制证券投资风险，本公司开始新股申购起即制定了《关于短期低风险投资内部控制制度》，并由董事会会议审批实施。对于投资的方式、投资审批、投资权限、操作、监管、资金调拨都进行了详尽的规定。 公司证券投资一直严格依照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也未发生内部控制方面的问题。由于2009年度新股发行制度改革以后，新股申购收益偏低，公司大幅压缩了投资规模。 2010年度，新股申购总投资额约600万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投资权限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批。报告期内实现投资收益3.7万元。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3 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5 其他综合收益细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0.00	0.00

§8 监事会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本监事会对于公司、公司董事会2010年度运作情况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本监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运作进行了监督，本监事会认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其决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截止报告日，未发现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能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制定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二）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监事会根据公司2009年度报告及2010年第季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依法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的财务管理和控制能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现象。 （三）关于2010年度报告相关事宜 本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10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方面的状况； 3.本监事会同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出具的《2010年度审计报告》及其对所涉及事项的评价； 4.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0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5.监事会认为：《公司二〇一〇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本年度未作现金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四）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交易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无内幕交易，无损害公司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情况。 （六）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也未进行重大资产出让和收购。 二、审议通过2010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及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①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证了公司正常业务活动。 ②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③2010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三、审议通过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08　证券简称:ST宝利来　公告编号:2011002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十届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1年2月23日（星期三）上午在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5号本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周瑞堂董长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出席会议人数9人，全体监事、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2月1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各董事。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董事逐项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2010年度财务报告》；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二、会议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三、会议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本公司二〇一〇年度实现盈利88.89万元，可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7600万元。

经本公司董事会研究，虽然本公司本年度盈利，但公司每股净资产仅仅达到所发行股票面额，且未分配利润余额仍为负，因此决定：本年度不分红送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对本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表示认可。

四、会议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五、会议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六、会议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2011年度审计机构续聘事宜》；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讨论建议，本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

经初步协商，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2011年度审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15万元。

上述议案需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会议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八、会议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1.召开时间：2011年3月18日（星期五）上午10时；

2.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5号锦兴小区管理楼二楼

3.召集人：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决定《2010年度财务报告》；

2）审议决定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决定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决定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决定《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审议决定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

7）审议决定2011年度审计机构续聘事宜；

8）审议决定《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有关董事监事薪酬调整方案》

9）听取《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08　证券简称:ST宝利来　公告编号:2011003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1年2月23日（星期三）下午在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5号本部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2月14日发出，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由杨建监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共3人，全体监事成员出席会议。

经与会监事讨论，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及监事会独立意见；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本监事会对于公司、公司董事会2010年度运作情况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本监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运作进行了监督，本监事会认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其决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截止报告日，未发现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能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制定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二）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监事会根据公司2009年度报告及2010年各季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依法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的财务管理和控制能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于2010年度报告相关事宜

本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10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方面的状况；

3.本监事会同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出具的《2010年度审计报告》及其对所涉及事项的评价；

4.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0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5.监事会认为：《公司二〇一〇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本年度未作现金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四）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交易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无内幕交易，无损害公司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情况。

（六）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使用，也未进行重大资产出让和收购。

二、审议通过2010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及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①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证了公司正常业务活动。

②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③2010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三、审议通过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08　证券简称:ST宝利来　公告编号:2011004

关于宝利来2010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已于2011年2月23日召开第十届四次会议，会议上就2010年度业绩报告、利润分配等事项作出决定。

现本公司独立董事陈建华先生、刘剑庭先生、邱剑斌先生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本公司二〇一〇年度实现盈利88.89万元，可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7600万元。

经本公司董事会研究，虽然本公司本年度盈利，但公司每股净资产仅仅达到所发行股票面额，且未分配利润余额仍为负，因此决定：本年度不分红送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对本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表示认可。

二、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及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公司财务报表及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结果反映：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向控股股东提供资金，报告期末亦无该项目余额。

审计结果同时反映，报告期内，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下属三家酒店进行酒水销售的关联交易。截止2010年12月31日，上述关联交易中控股股东下属公司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合计102万元。此外无其他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现本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公司董事会2010年10月21日举行的十届三次会议《关于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刘剑庭、陈建华、关联交易金额符合董事会决策权限。

因此，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交易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作的，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公平合理。未发现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害的情形出现。

三、关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根据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财务报表、银行贷款证件及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结果反映：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

四、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2006年起，本公司开始进行新股申购类的证券投资，为此制定了《关于短期低风险投资内部控制制度》，并由董事会会议审批实施。对于投资的方式、投资审批、投资权限、操作、监管、资金调拨都进行了详尽的规定。

我们经过对公司证券投资情况的了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能严格遵守相关的制度，未发生内部控制方面的问题。

五、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对2010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我们经过认真阅读这些报告，并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和有关部门进行交流，查阅公司的管理制度汇编，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2010年，公司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制定和完善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建立和完善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也适应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基本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产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经营活动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得到了合理控制，公司各项活动的预定目标基本实现，公司的内控机制基本完整、合理、有效。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希望公司一方面尽快确定主业，同时积极推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实施工作，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增强内控意识，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六、关于续聘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继续聘任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担任2011年度审计机构。

我们认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各项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资质，在担任本公司以往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各专项审计过程中，能较好履行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因此本公司独立董事同意续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

专此意见。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建华、刘剑庭、邱剑斌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000008　股票简称:ST宝利来　公告编号:2011006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二0一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3月18日（星期五）上午10:00-11:30 2.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5号锦兴小区管理楼二楼公司本部会议室 3.召集人：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审议全体与会董事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3月1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结算登记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书面委托的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